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乐山市殡仪馆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5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第二部分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7-8
- 二、单位收入总表 9
- 三、单位支出总表 1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1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13-19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20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21-23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24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5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6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7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8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9-31
- 十四、政府采购预算表 32

第三部分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4-3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40-42

第一部分乐山市殡仪馆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殡仪馆职能简介。

乐山市殡仪馆贯彻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各项民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市中区及周边区县遗体接送、冷藏、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殡仪服务职责。

（二）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重点工作。

我馆秉承“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理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殡葬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25 号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四川省殡葬管理条例》（四川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2004 年 9 月 24 日）、《乐山市殡葬管理办法》（2000 年 9 月 1 日执行）等规定承担基本职能外，2022 年我馆将针对殡葬行业工作的特殊性质，将为民服务意识融进思想，积极探索新的服务理念及项目，力争满足社会上不同的治丧群体需要，同时稳步加快推进新馆搬迁工作，以全新的面貌展现在市民面前。建立完备的组织管理体系，合理储备殡葬专业人才，完善相匹配的岗位设置，认真研判行业发展前沿动态，积极探索新的服务理念及项目，以适应新形势下的全新殡葬业务需要，不断推进殡葬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殡仪馆为财政差额拨款公益二类正科级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一、 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1）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913.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1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4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2.9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32.12	本年支出合计	1,242.49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10.37
收入总计	1,232.12	支出总计	1,232.12

二、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 他 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 支差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232.12		319.12			913.00					
371305	乐山市殡仪馆	1,232.12		319.12			913.00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242.49	331.12	911.37		
208	05	05	3713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4	23.64			
208	05	06	3713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2	11.82			
208	10	04	371305	殡葬	1,170.95	259.58	911.37		
208	99	99	37130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	3.71			
210	11	02	371305	事业单位医疗	9.45	9.45			
221	02	01	371305	住房公积金	22.93	22.9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19.12	一、本年支出	319.12	319.1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74	286.74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9.45	9.45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 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 出	22.93	22.93		
		粮油物资储 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 出				
		债务发行费 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 计	319.12	319.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74	286.7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6	35.46	
2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64	23.64	
8	5	5				
20	0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2	11.82	
8	5	6				
			社会福利	247.58	247.58	
20	1	0	殡葬	247.58	247.58	
8	0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	3.71	
20	9	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	3.71	
8	9	9				
			卫生健康支出	9.45	9.4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5	9.45	
21	1	0	事业单位医疗	9.45	9.45	
0	1	2				
			住房保障支出	22.93	22.93	
			住房改革支出	22.93	22.93	
22	0	0	住房公积金	22.93	22.93	
1	2	1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319.12	227.30	91.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48	226.48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82.31	82.31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0.46	10.46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10.46	10.46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62.17	62.17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3.64	23.64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2	11.82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5	9.45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1	3.71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1.07	1.07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0.80	0.80	
301	12	301120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83	1.83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93	22.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2		91.82
302	01	30201	办公费	4.50		4.50

302	0 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3.00		3.00
302	0 1	3020102	书报杂志	1.50		1.50
302	0 2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	0 2	3020201	办公印刷费	3.00		3.00
302	0 5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	0 5	3020501	办公卫生用水	1.00		1.00
302	0 5	3020502	饮用水	0.50		0.50
302	0 7	30207	邮电费	0.20		0.20
302	0 7	3020705	网络通讯费	0.20		0.20
302	1 1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	1 1	3021101	差旅城市间交通费	4.00		4.00
302	1 1	3021102	差旅住宿费	4.20		4.20
302	1 1	3021103	差旅伙食补助费	1.20		1.20
302	1 1	3021104	差旅公杂费	0.60		0.60
302	2 6	30226	劳务费	14.00		14.00
302	2 6	3022602	食堂服务经费	10.00		10.00
302	2 6	3022699	其他劳务费	4.00		4.00
302	2 7	30227	委托业务费	6.20		6.20
302	2 7	3022701	零星委托业务费	6.20		6.20
302	2 8	30228	工会经费	8.19		8.19
302	2 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2.67		2.67
302	2 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5.52		5.52

302	2 9	30229	福利费	4.01		4.01
302	3 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20		25.20
302	3 1	3023101	燃料费	7.00		7.00
302	3 1	3023102	维修费	12.00		12.00
302	3 1	3023103	过路过桥费	0.20		0.20
302	3 1	3023104	保险费	5.00		5.00
302	3 1	3023199	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302	9 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1		15.01
302	9 9	30299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0.80		0.80
302	9 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12.14		12.14
302	9 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2.07		2.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2	0.82	
303	0 5	30305	生活补助	0.82	0.82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 371305-乐山市殡
仪馆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合 计	25.20		25.20		25.20	
371305	乐山市殡仪馆	25.20		25.20		25.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
表 4-1）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
仪馆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 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 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合 计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表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71305-乐山市殡仪馆	市殡仪馆在编人员经费	216.67	我馆根据乐山市民政局2015年5月13日办公会会议纪要要求，按不超过绩效工资3倍实行总量控制发放殡葬业务多种服务费，次年根据上年发放总量提取公积金（该项目主要针对基本支出核定公积金以外部分）。为保障在职人员经费的合理支出，维持馆内业务的平稳运行，2022年拟开展职工体检，预计兑现1名退休“中人”一次性补贴，由于我单位为差额拨款单位，该部分补贴由单位自行承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年年底预计在编退休人员数	=	20	人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覆盖率	=	42	人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频率（频道）次	1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		频率（频道）次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费用预算执行率	≥	9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	成本指	费用预算执行	≥		频率（频道）次		正向指

			标	标	率					标
			产出	数量	2022	=	22	人	15	正向
			满意度	服务	员工	≥	95	%	10	正向
			效益	社会	火化	≥	40	%	10	正向
			满意度	服务	全年	≤	5	件	10	反向
			产出	数量	火化	≥	5000	个(套)	25	正向
			满意度	服务	指标	≥	95	%	5	正向
殡葬	694.70	根据殡葬业务开展，购买专用材料、专用燃料等以保障业务的正常运行。	业务	支出						

十四、政府采购预算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数量	面向中小企业	政府采购预算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合计					
	乐山市殡仪馆					24.00
371305	公务用车运行费	C050301	汽车维修和保养服务	8	是	12.00
371305	公务用车运行费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8	否	5.00
371305	公务用车运行费	C050302	车辆加油服务	8	否	7.00

第三部分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殡仪馆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 1232.12 万元，比 2021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5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火化设备项目款支付。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收入预算 1232.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12 万元，占 25.90%；事业收入 913 万元，占 74.1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支出预算 1232.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42.49 万元，结转下年-10.37 万元，基本支出 331.12 万元，占 26.65%；项目支出 911.37 万元，占 73.35%。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319.12 万元，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6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火化设备项目款支付。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1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9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19.1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361.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火化设备项目款支付。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74 万元，占 89.85%；卫生健康支出 9.45 万元，占 2.96%；住房保障支出 22.93 万元。占 7.1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3.6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职工养老保险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8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职工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47.58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单位殡仪工作的基本运行。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7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职工工伤、失业保险支出，2021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卫生健康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4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22.9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19.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7.3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91.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5.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2万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市级年初单位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单位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2021年预算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减少财政拨款预算通过财政专户资金进行安排使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1年预算增长19.43%。主要原因是2021年购置4辆新车，新车保险费较旧车相比费用上涨，且预计2022年油价持续高位。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8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越野车 2 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2 万元，用于 8 辆公务用车维修保养、保险、路桥费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殡仪工作的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殡仪馆 2022 年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乐山市殡仪馆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乐山市殡仪馆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

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年乐山市殡仪馆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911.37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预算911.37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我馆为开展殡仪服务方面的各项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

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为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

(十八)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十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